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公司于2019年9月5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
- 2、会议于2019年9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 3、应出席会议董事10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0人。
-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永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组织架构优化调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化运行效率和管理效能，按照“扁平化、集约化、专业化”发展方向，统筹优势资源，整合管理体系、优化工作流程，建立健全更加科学高效的组织架构，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结合公司实际，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优化调整，重新设置公司内部管理机构：

- 1、设立六个中心、两个部门，分别是创新发展中心、行政服务

中心、运营管理中心、财务预算中心（含结算子中心）、人力资源中心、党建文化中心、董事会与投资者关系部、纪律检查与审计部。

2、建立两个事业部，分别是产业园事业部和资产运营事业部，事业部负责运营具体项目公司，调整项目公司重复职能及机构。

3、设立创新中心和“江山慧”共享中心。创新中心和“江山慧”共享中心是公司近期建立的虚拟内部组织机构，未来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相应调整。

公司组织架构优化调整工作是推进市场化改革和转型发展，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迫切需求。公司成立领导小组，具体负责组织架构优化调整方案的组织实施工作。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办公会决定事业部内部机构设置。

（二）审议批准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定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沧园路 1 号金元天甲 1 号楼五楼），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1、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审议《关于华能置业公司认购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华物产江山汇金综合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59）。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六日



新能泰山
XINNENG TAISHAN